



論語考

三

1-12  
800  
9





800  
3



論語考卷之三

八佾第三

第一章 孔子謂季氏

此疾季氏僭亂而憤世莫正之也。季氏公子友之後。春秋傳曰。成季之將生也。桓公使卜楚丘之父卜之。曰。男也。其名曰友。在公之右。間于兩社。為公室輔。季氏亡。則魯不昌。又筮之。遇大有之乾。曰。同復于父。敬如君所。及生。有文在其手。曰友。遂以命之。故文子行父。武子宿悼。子紇。平子意如。桓子斯。康子肥。世為上卿。以專政。為佾舞行列也。一佾八人。韋昭曰。八人為佾。備八音也。春秋





言言一  
卷之二  
傳衆仲曰。天子用八。諸侯用六。大夫四。士二。夫舞。所以節八音。而行八風。故自八以下。郊特牲曰。諸侯不敢祖天子。大夫不敢祖諸侯。而公廟之設於私家。非禮也。由三桓始也。馬融曰。魯以周公故。受王者禮樂。有八佾之舞。今季桓子僭於其家廟舞之。按昭公二十五年。臧昭伯之從弟會。為讒於臧氏。而逃於季氏。臧氏執旃。平子怒。拘臧氏老。將禘於襄公。萬者二人。其衆萬於季氏。臧孫曰。此之謂不能庸先君之廟。大夫遂怨平子。然則其僭也久矣。又按昭公二十五年。叔孫婁如宋。傳曰。季公若之姊。為小邾夫人。生宋元夫人。生子以妻季平子。昭

子如宋。聘且逆之。公若從。謂曹氏勿與。魯將逐之。曹氏告公。公告樂祁。樂祁曰。與之。如是。魯君必出。政在季氏三世矣。魯君喪政。四公矣。無民而能逞其志者。未之有也。九月戊戌。伐季氏。己亥。公孫于齊。次于陽州。二十七年。春。公至自齊。居于鄆。傳曰。秋。會于扈。令戍周。且謀納公也。宋衛皆利。納公。固請之。范獻子取貨於季孫。謂司城子梁。與北宮貞子曰。季孫未知其罪。而君伐之。請囚請亡。於是乎不獲。君又弗克而自出也。夫豈無備而能出君乎。季氏之復。天救之也。休公徒之怒。而啓叔孫氏之心。不然。豈其伐人而說甲。執冰以游。叔孫氏懼禍之



濫而自同於季氏。天之道也。魯君守齊三年而無成。季氏甚得其民。淮夷與之。有十年之備。有齊楚之援。有天之贊。有民之助。有堅守之心。有列國之權。而弗敢宣也。事君如在國。故鞅以為難。二子皆圖國者也。而欲納魯君。鞅之願也。請從。二子以圍魯。無成。死之。二子懼。皆辭。三十一年。季孫意如會晉荀躒于適。歷退而謂季孫。君怒未怠。子姑歸祭。三十二年。十有二月己未。公薨于乾侯。傳曰。趙簡子問於史墨曰。季氏出其君。而民服焉。諸侯與之。君死於外。而莫之或罪也。對曰。物生有兩。有三。有五。有陪貳。故天有三辰。地有五行。體有左右。各有妃

耦。王有公。諸侯有卿。皆有貳也。天生季氏。以貳魯侯。為日久矣。民之服焉。不亦宜乎。魯君世從其失。季氏世脩其勤。民忘君矣。雖死於外。其誰矜之。社稷無常奉。君臣無常位。自古以然。故詩曰。高岸為谷。深谷為陵。三后之姓。於今為庶。主所知也。在易卦。雷乘乾曰大壯。天之道也。昔成季友。桓之季也。文姜之愛子也。始震而卜。卜人謁之曰。生有嘉聞。其名曰友。為公室輔。及生。如卜人之言。有文在其手。曰友。遂以名之。既而有大功於魯。受費以為上卿。至於文子武子。世增其業。不廢舊績。魯文公薨。而東門遂殺適。立庶。魯君於是乎失國。政在季氏。於



此君也。四公矣。民不知君，何以得國？是以為君，慎器與名，不可以假人。世之論季氏如是，所以莫正其僭也。季氏或稱季孫，獨於其宗子有之，非略季孫為季也。孟氏之孟孫仲孫臧氏之臧孫，郈氏之郈孫亦然。獨叔孫氏為不然，且此稱也。唯魯一國有之，而他邦所無也。朱子曰：季氏魯大夫季孫氏也。蓋以季氏為單稱季孫，未考左傳耳。佾之人數，舉杜服二說，服說為是。宋書曰：文帝元嘉十三年，司徒彭城王義康於東府正會，依舊給伎，總章工馮大列相承給諸王伎十種，其舞伎三十六人。太常傅隆以為未詳此人數。

所由。唯杜預注左傳佾舞云：諸侯六六三十六人，常以為非。夫舞者，所以節八音者也。八音克諧，然後成樂。故以八八為列。自天子至士，降殺以兩。兩者減其二，列爾。預以為一列，又減二人。至士止餘四人，豈復成樂。按服虔注傳云：天子八八，諸侯六八，大夫四八，士二八。其義甚允。今諸王不復舞佾，總章舞伎，即古之女樂也。殿庭八八，諸王則應六八，理例坦然。又鄭伯納晉悼公女樂二八，晉以一八賜魏絳。此樂以八人為列之證也。若如議者，唯天子八，則鄭應納晉二六，晉應賜絳一六也。自天子至士，其文物典章，尊卑



差級莫不以兩。未有諸侯既降二列。又列輒減二人。近降大半。非唯八音不具。於兩義亦乖。杜氏之謬。可見矣。忍容忍為是。故魏高貴鄉公欲誅司馬氏。曰是可忍也。孰不可忍也。自是之後。欲誅跋扈之臣。率以為辭焉。

八佾舞於庭。世無佾下斷句者。但以倭語譯之。或如斷句者。倭語之事。何關於此。可謂陋矣。佾之人數。杜說無據。亦其臆耳。凡戰國以上之事。與後世殊絕。故其多少。過不及多。不可論辯者矣。於庭古注曰。於其家廟舞之。邢昺據以為家廟之庭。詩曰。碩人喁喁。萬

舞公庭。今上曰季氏。而曰於庭。其為家廟之庭明矣。何不通之有。至其臆說之妄。則不通甚。是可忍也。孰不可忍也。若使言於魯侯者。誠小人唆人者。而非夫子之言也。此非言於魯侯者。且季氏私國。逐君。其不可忍固多矣。而於樂藝之。此其所以為孔子也。按忍字。夫子曰。小不忍。則亂大謀。君陳曰。必有忍。其乃有濟。詩曰。君子秉心。維其忍之。維彼忍心。是顧是復。先祖匪人。胡寧忍予。父母先祖。胡寧忍予。左傳。衆仲曰。夫州吁。阻兵而安忍。阻兵無衆。安忍無恐。楚子將以商臣為太子。令尹子上曰。是人也。逢蠶目而豺聲。忍人



也。不可立也。申亥曰：君不可忍，惠不可弃。觀從曰：不  
 殺弃疾，雖得國，猶受禍也。子于曰：余不忍也。子玉曰：  
 人將忍子，吾不忍俟也。晉語：優施曰：必於申生，其為  
 人也。小心精潔而大志重，又不忍人。管子曰：人君不  
 公，常惠於賞而不忍於刑，是或美或惡，自古而然，何  
 必執一，謂先王之法言，亦拘泥也。古人多責人，以心  
 術者，而以責季氏，心術為妄，是則妄耳。孔子未嘗親  
 近昭公，所謂魯君為定公乎？為哀公乎？所謂能以此  
 為心，非亦責心術乎？魯君既失民，而徒忍其心，何以  
 正彼僭也？是亦妄耳。凡上之人，循理正心，固可以治

國也。如非時而談禮樂，有何作用哉？要而言之，文外  
 生意，妄為臆說耳。

第二章 三家者以雍徽

三家：季氏、孟氏、叔孫氏也。共仲慶父之後為孟氏，有穆  
 伯、叔文、伯穀、獻子、蔑、莊子、速、孝伯、羯、僖子、纘、懿子、何忌、  
 武伯、彘、僖叔牙之後為叔孫氏，有戴、伯茲、莊叔、得、臣、宣  
 伯、僑如、穆子、豹、昭子、孺、成子、不、敢、武叔、州仇、文子、舒、二  
 家亦世為卿，其強亞季氏，而共仲僖叔成季桓公之子。  
 故又謂之三桓。周頌：臣工之什，序曰：雖禘，太祖也。詩曰：  
 有來雝雝，至止肅肅，相維辟公。天子穆穆，於薦廣牡，相



予肆祀。毛萇曰：相助也。朱熹曰：辟公諸侯也。孔穎達云：天子之容則穆穆然而美。周禮樂師職云：及徹，帥學士而歌徹。小師職云：大祭祀，登歌擊拊，下管擊應鼓，徹歌大饗亦如之。鄭玄謂歌雍，然則祭祀及饗以雍徹器者，天子之禮也。而三家僭之，然二句所言家之所無，則其取義何如哉？設為疑怪，所以深譏也。檀弓曰：孺子贛之喪，哀公欲設擗，問於有若。有若曰：其可也。君之三臣猶設之，顏柳曰：天子龍輅而棊幃，諸侯輅而設幃，為榆沈，故設擗。三臣者，廢輅而設擗，竊禮之不中者也。而君何學焉？然則三家所僭不一，而以雍徹乃竊禮不中之大

者爾。

楊慎曰：禮記明堂位曰：成王以周公，有勲勞於天下，命魯公世祀周公，以天子禮樂。漢儒魯頌閼宮傳遂緣此以解皇上帝，皇祖后稷之文。宋儒程子曰：周公之功固大矣，然皆臣子之分所當為，魯安得獨用天子之禮樂哉？成王之賜伯禽之受，皆非也。其論正矣。其事則未之詳考也。魯用天子禮樂，魯之末世失禮也。非始於成王伯禽。明堂位之作，周末陋儒之失辭也。不可以誣成王伯禽。自漢儒傳會之大過，宋儒考究之不精，使成王伯禽受誣於千載之下，寃矣哉。



昔成王命君陳拳拳以遵周公之猷訓為言。猷訓之  
大無大於上下之分。豈其命伯禽而首廢之哉。按呂  
氏春秋魯惠公請郊廟之禮於周。天子使史角往報  
之。所謂天子。蓋平王也。使成王果賜伯禽。則惠公又  
何復請之。有其曰。天子使史角往報之。蓋亦未之許  
也。平王猶之不許。而謂成王賜之乎。且襄王之世。衰  
亦極矣。猶不許晉文公之請隧。而謂成王不如襄王  
乎。且伯禽之賢。雖不及周公。然賢於晉文公遠矣。豈  
肯受之哉。禮又曰。成王康王賜魯重祭。成王既賜。康  
王又何加焉。此蓋不能自掩其偽矣。然則魯之僭禮

何始也。曰。著在春秋與魯頌。春秋桓公五年。書大雩。  
雩之僭。始于桓也。閔二年。書曰。禘于莊公。禘之僭。始  
于閔也。僖三十二年。書曰。四卜郊。郊之僭。始于僖也。  
魯頌閔宮三章。首言乃命魯公。俾侯于東。錫之山川。  
土田附庸。無異典也。其下乃言周公之孫。莊公之子。  
以及于享祀不忒。皇皇后帝。皇祖后稷。蓋魯自伯禽  
而下。十有八世。自僖公始有郊祀。而詩人頌之。則其  
不出於成王之賜。益明矣。故論語載孔子之言曰。禘  
自既灌而往者。吾不欲觀之矣。禮記載孔子之言曰。  
禘之郊也。祀禹也。宋之郊也。祀湯也。魯之郊禘。非禮



也。當時魯之僭禮，不惟聖人非之，天下有識者，蓋亦非之。魯之君臣，恐天下議已，乃借名于成王伯禽，以掩天下之口。魯之陋儒，諂佞，遂作明堂位，以文其過。甚矣其無忌憚也。孰甚焉。魯頌曰：白牡騂剛。白牡，周公之牲也。周公既用天子禮樂，胡為而白其牲乎。白者，殷之色也。宋之郊用之，宜也。魯人用之，不宜也。既不宜矣，用之何義。噫！我知之矣。魯之君臣，見宋之郊，不宜矣，用之何義。噫！我知之矣。魯之君臣，見宋之郊，必私相謂曰：宋無功於周，而且郊，可以魯而不郊乎。於是效宋之郊，亦白其牲，使後世有王者起，以僭分討魯，則以宋為解。若其果受成王之賜，則遂用周之

赤色矣。元儒許白雲亦嘗考魯郊廟之事，不出成王之賜。然以程朱嘗引言之，終不敢議。是敢于非周公孔子，而不敢於非宋人也。學者膏肓之病也哉。王世貞曰：楊子辯美矣，美矣，然而未覩于故也。夫禮，成王寔假之，於何知之。曰：以請隧知之。隧，隱禮也。晉文雄伯也，復王崇勳也，而王孱王也。文敷巽以請之，王從，佞以却之，而文弗復也。夫郊禘之大典也。魯弱國也，魯弗請，天子弗問，故曰賜也。閔而後魯屬政於盟主，為齊若晉矣。稽役有討，擅兵有討，公止，公弗見，大夫再執，而不聞以僭禮樂討也。則何故。借曰辭之天子，宗



伯太史未失官也。三邦之分寶。天子寔記焉。豈其大禮而忘厥自耶。魯得僭之。齊晉先矣。奚待魯也。春秋之互見。以微譏耳。如其僖始。魯頌曷弗削也。魯頌之弗削。非僖始也。然則曷為用白牲。曰成王志也。尊周公以報功德也。用白牲。班魯宋也。班宋示有等也。魯惠曷為請。曰請議也。或器報之示許也。夫呂氏春秋。呂氏之言也。何徵。然則周公之用天子禮樂也。當歟。程叔子曰。成王之賜伯禽之受。非也。予則曰。叔子之為此語也。語於秦之君臣也。非三代之君臣也。唐虞之世。真為帝者。茅茨不剪。土階三尺而已。都兪吁咈。

于其內。得一言。則君臣交相拜而相咏嗟。非截然而不及也。堯得舜而三載。命之陟位受終。類上帝禋六宗。望山川。徧群神。輯五瑞。狩四嶽。不聞其以疑堯議也。舜得禹而命之終陟。受命於神宗。率百官若帝之初。不聞以疑舜議也。堯舜之於舜禹。臣之者也。成王之於周公。師之者也。以尊則叔父也。以親則為其父弟者也。存而負宸以行天子之事。沒而崇以天子之禮樂。夫誰曰不可。且以周公之功。與舜禹並。而尊親過之。不復子則禪而帝。復子則祀而王。聖人之所以崇德報功也。而曰非者何也。夫秦而始君朕也。君



父皇考也。而臣弗與也。其尊若天。而臣若草芥也。吾故曰。叔子之為此語也。語於秦之君臣也。雖然。必舜禹生而可以行天子之事。必周公歿而可以用天子之禮樂。必孔子而萬世可以天子之禮樂報。外此則又非也。

三家者。世莫論者。字蓋亦謂譯語。陋哉。相維辟公。謂其助祭。故訓相以助耳。儋相祭祀。宗伯所掌。諸侯助祭。自有其事。何必為儋相也。以辟公為國君。諸公是語。重複未可也。按鄭玄箋。毛詩於之屏之翰。百辟為憲。則曰。辟君也。百辟。卿士。莫不修職而法象之。於百

辟。卿士。媚于天子。則曰。百辟畿內諸侯也。卿士。卿之有事也。於王命。仲山甫。式是百辟。則曰。百君。於不顯維德。百辟其刑之。則曰。天下諸侯。於相維辟公。天子穆穆。烈文辟公。綏以多福。曰。百辟與諸侯也。烈文辟公。錫茲祉福。曰。百辟。卿士。及天下諸侯。是於百辟。辟公。或帶言卿士耳。未嘗以辟為卿士也。蓋諸侯者。兼內外之稱。畿內諸侯。二王之後。亦在其中。而辟公。其尊稱。猶天子言辟王也。故朱注為得之。又按。后君也。而或以稱臣。主亦君也。而或以稱大夫。辟法也。豈不可謂卿士乎。然無其例。則不可爾。既不知字義。又以



誣古人可謂善學者乎。

第三章 人而不仁

此謂禮樂待其人也。人主欲以禮樂為國。若用不仁之人。則無成功焉。故曰。能以禮讓為國乎。何有。不能以禮讓為國。如禮何。禮儀三百。威儀三千。待其人而後行。樂亦然也。故曰。禮云禮云。玉帛云乎哉。樂云樂云。鍾鼓云乎哉。

包氏曰。人而不仁。必不能行禮樂。游氏據之曰。雖欲用之。而禮樂不為之用也。夫禮有數。樂有物。則雖不仁之人。豈不能用哉。雖使用之。無益於治也。故李氏

所謂為非其人。則雖玉帛交錯。鐘鼓鏗鏘。亦將如之何。是為得之。然此章語勢。非為僭禮樂者發也。且當時僭禮樂者。非三桓而誰。夫子於三桓。猶不憚言之。况在他邦君臣。何憚斥言之哉。然他邦君臣。未聞有僭禮樂者。而此章語勢。非譏僭者。則何有所疑焉。物子說稍近。然亦曰。若非其人。則禮樂不為之用。又曰。不仁之人。不能用禮樂也。猶彼游氏也。亦非知禮樂者爾。

第四章 林放問禮之本

禮有近人情者。有遠人情者。有若過繁者。有若過簡者。



而其所主難知也。故林放問其本焉。林放蓋魯朝士也。夫禮者先王之所制而其物其數不可得而易也。故衆人所問唯在其物與數而放也問本。故孔子大之以語焉。禮運曰：夫禮之初始諸飲食。其燔黍捭豚，汙尊而挾飲，蕢桴而土鼓，猶若可以致其敬於鬼神。禮器曰：禮也者，反本脩古，不忘其初者也。故凶事不詔，朝事以樂。醴酒之用，玄酒之尚，割刀之用，鸞刀之貴，莞篲之安，而橐鞾之設。又曰：禮也者，反其所自生，樂也者，樂其所自成。是故先王之制禮也，以節事脩樂以道志。郊特牲曰：酒醴之美，玄酒明水之尚，貴五味之本也。黼黻文繡之美，

疏布之尚，反女功之始也。莞篲之安，而蒲越橐鞾之尚，明之也。大羹不和，貴其質也。大圭不琢，美其質也。丹漆雕畿之美，素車之乘，尊其樸也。貴其質而已矣。所以交於神明者，不可同於所安。藜之甚也。經解曰：恭儉莊敬，禮教也。恭儉莊敬而不煩，則深於禮者也。故曰：禮與其奢也，寧儉。喪者禮之大者，故對禮而言焉。問喪曰：冠者不肉袒，何也？曰：冠至尊也。不居肉袒之體也。故為之免以代之。然則禿者不免，偃者不袒，跛者不踊，非不悲也。身有錮疾，不可以備禮也。故曰：喪禮唯哀為主矣。女子哭泣悲哀，擊胸傷心。男子哭泣悲哀，稽顙觸地，無容哀。



之至也。檀弓曰：喪禮，哀戚之至也。雜記曰：子貢問喪，子曰：敬為上，哀次之。瘠為下。顏色稱其情，戚容稱其服。故曰：喪與其易也，寧戚。易治也。檀弓曰：易墓，非古也。檀弓又曰：子路曰：吾聞諸夫子，喪禮與其哀不足而禮有餘也，不若禮不足而哀有餘也。易者，禮有餘之謂也。易曰：山上有雷，小過。君子以行過乎恭，喪過乎哀，用過乎儉。亦此章之謂矣。

林放，朝士也，故稱以激。冉有，徒謂魯人踈也。孔子之時，其禮蓋有過繁文者，亦有過簡質者，何必專事繁文乎？夫子大林放之問，以其問本故也。即使非逐末之時，亦宜大之矣。得其本，則禮之全體無不在其中矣。禮不必然已。

物子問答之解，亦朱子哉。且夫子之答，非不直語其本也。其辨不通，奢儉以心言，易戚以貧富言，亦何迂也。夫任口言理，莫不可言者，則任意解文，亦莫不可解爾。

第五章 夷狄之有君

此為禮樂而言也。夫國之不可無禮樂也，秦楚吳越之強盛，可謂有君矣。然夷狄而無禮樂，則其國容不及諸夏。無君焉，魯衛宋鄭之衰弱，可謂無君矣。然華夏而有



禮樂則其國俗猶勝夷狄有君焉禮樂之不可已如此之甚也夫吳越其俗全夷故范蠡曰余雖覩然而人面哉吾猶禽獸也所謂衛侯效夷言夷德輕不忍久皆謂吳也秦俗雜戎狄故晉陰飴甥曰必報讎寧事戎狄楚亦異於諸夏故曰僖公十五年春楚人伐徐徐即諸夏故也屈原涉江曰哀南夷之莫吾知兮秦有穆公吳有闔閭越有勾踐楚自武王而後不乏雄主焉是夷狄之有君也諸夏謂華夏之列國各立君以紀元年故曰諸夏猶言九夷八蠻也諸夏之無君魯衛為甚然衛多君子魯一變至於道豈非禮樂之故哉

亡可以無訓之不可讀作無也謂古無字者非矣程子解不循文理故代之以且耳有君者有稱其位之君也國有人無人亦謂才德之人曰有君長陋甚曰無上下之分又誣甚尹氏云亡非實亡也雖有之不能盡其道爾豈欲救程氏之偏歟可謂窮矣余則謂夷狄之治不如中國之亂也雖後世亦然如彼匈奴鮮卑蠕蠕突厥吐蕃回鶻契丹女直固無論已索虜之與宋齊梁陳金元之與南渡之宋亦非同年之談也禮樂既滅以其遺風餘俗猶且如是况在禮樂未滅乎程子之言不實徒為宋人降胡之地耳



包氏云諸夏中國。但見夏字。不見諸字。物子云。諸夏諸侯之國。止見諸字。不見夏字。彼夷而子爵者。亦在五等。非諸侯乎。皆可謂踈矣。曰。諸夏雖有君乎。猶已之然。其不知有君之辭。亦猶程子尹氏也。不如或謂不同家語云。無友不如己者。即余所取。又史記武安傳云。不如魏其灌夫。日夜聚天下豪傑壯士。可見已。故程子之失。不在不如之詰也。夫聖人之道。主在禮樂。先儒未必不知之。然禮樂者。上之所制。而非議於下者。況在其崩壞之後。雖論之無益也。故諸家說論語。遂多歸於理。而少歸於禮樂。少禮樂而學者。或忽

為物子獨以禮樂為說。而於此章。反略禮樂。唯曰聖人之貴禮義。何也。抑亦不知禮樂爾。

第六章

季氏旅於泰山

此亦惡季氏之僭也。周禮大宗伯職曰。國有大故。則旅上帝及四望。鄭玄曰。故謂凶。戮旅陳也。陳其祭事以祈焉。禮不如祀之備也。四望五嶽四鎮四瀆也。家語曰。饗帝於郊。所以定天位也。祀社於國。所以列地利也。禘祖廟。所以本仁也。旅山川。所以儼鬼神也。祭五祀。所以本事也。泰山即東嶽。在魯北。故詩曰。泰山巖巖。魯邦所詹。王制曰。天子祭天下名山大川。五嶽視三公。四瀆視諸



侯諸侯祭名山大川之在其地者。禮器曰。晉人將有事於河。必先有事於惡池。齊人將有事於泰山。必先有事於配林。泰山在齊魯之界。故二國共祭之也。春秋傳曰。衛獻公使子鮮以公命與甯喜言曰。苟反政。由甯氏祭則寡人。然則祭泰山是君之事。而季氏昭公時祭於宗廟。今又旅於泰山。非禮也。家語曰。冉求字子有。仲弓之宗族。少孔子二十九歲。仕為季氏宰。仲弓魯人也。馬融曰。救猶止也。朱熹曰。救謂救其陷於僭竊之罪。包咸曰。神不享非禮。林放尚知問禮。泰山之神。反不如林放邪。孔子所欲於季氏。在其知非禮而自止。不在知其無

益也。故曰弗能救歟。其於冉有非不可告也。非聖人不輕絕人也。夫冉有其弟子也。事季氏而有此僭。則不得不告也。是師弟之義也。師弟之情也。非教誨之道也。其在冉有固以為教誨。在後之人亦以為教誨。故錄而傳爾。

物子以孔子之譏為在奢而不在僭。唯據前章且以旅為祭之畧者耳。乃曰為魯侯旅。曰徒務美觀。皆其臆也。余按周禮大宗伯所職。如彼。又天官掌次。掌王次之法。以待張事。王大旅上帝。則張壇案。設皇邸。春官典瑞云。四圭有邸以祀天。旅上帝。兩圭有邸以祀



地。旅四望。考工記玉人云。兩圭五寸。有邸以祀地。以旅四望。則旅亦重祭。但不如祀之備耳。此章稱林放者。以放之欲知禮也。若使譏奢。何必以救言焉。

第七章

君子無所爭

此以射有所爭。故辨其爭。以戒他爭也。凡與人共事。莫善於讓。而莫不善於爭。故君子無所爭。唯於射有爭耳。然其爭也。以禮相揖讓。不與他事同。故曰其爭也。君子儀禮大射曰。司射西面。誓之曰。公射大侯。大夫射參士射干。射者非其侯。中之不獲。卑者與尊者為耦。不異侯。太史許諾。遂比三耦。又曰。司射入于次。搢三挾。一介出。

於次西面揖。當階北面揖。及階揖。升堂揖。及物揖。卒射北面揖。及階揖。降如升射之義。又曰。上耦出次。西面揖。進。上射在左。並行。當階北面揖。及階揖。上射先升。三等下射從之。中等。上射升堂。少左。下射升。上射揖。並行。皆當其物。北面揖。及物揖。卒射北面揖。揖如升射。又曰。勝者皆袒決。遂執張弓。不勝者皆襲。說決。捨卻左手。右加弛弓于其上。遂以執弣。司射先反位。三耦及眾射者。皆升飲射爵于西階上。小射正作升飲射爵者。如作射。一耦出揖如升射。及階。勝者先升堂。少右。不勝者進北面坐。取豐上之觶。興少退。立卒觶。進坐奠于豐下。興揖。不



勝者先降。與升飲者相左。交于階前相揖。適次釋弓反位。鄉射亦相揖。其數如大射也。射義曰。射者所以觀盛德也。射者仁之道也。求正諸己。己正而後發。發而不中。則不怨勝己者。反求諸己而已矣。然則其爭者。乃其儀也。非心爭之。不亦君子乎。

凡君子之不爭已。非守恭遜。乃心自無所爭也。唯夫無爭心。是以無爭事矣。君子無所爭。謂無爭心也。必也射乎。謂於事或爭也。曰君子恭遜。不與人爭。未盡章意也。

若射不合禮樂。而中少者。不預祭。不預祭者。黜其爵土。此射事既重。非唯自辱。乃係累已君。故君子之人。於射而必有爭也。是據射義以言之。又以大射亦可也。獨不見鄉射之儀乎。夫射以耦成事。既以耦成事。則不得不以勝否。既以勝否。則不得不有爭焉。故謂以事重爭之者。乃非知射事者。又非知君子者也。

第八章 巧笑倩兮

詩逸詩也。而上二句。同衛風碩人之篇。毛萇曰。倩好口輔。盼白黑分也。馬融曰。絢文貌。素以為絢。謂美人衣服之畫績也。子夏疑其反。以素為絢。故以為問。夫子乃語其為畫績焉。考工記曰。畫績之事。雜五色。東方謂之青。



南方謂之赤。西方謂之白。北方謂之黑。天謂之玄。地謂之黃。青與白相次也。赤與黑相次也。玄與黃相次也。雜四時五色之位以章之。謂之巧。凡畫績之事。後素功。繪與績同。鄭眾曰。繪。畫文也。凡繪畫。先布衆色。然後以素分布其間。以成其文。鄭玄曰。素。白采也。子夏則以衆色喻忠信。以素喻禮也。仲尼燕居。子曰。不能詩。於禮繆。不能樂於禮。素薄於德。於禮虛。禮器曰。先王之立禮也。有本有文。忠信禮之本也。義理禮之文也。無本不立。無文不行。君子曰。甘受和白。受采。忠信之人。可以學禮。苟無忠信之人。則禮不虛道。是以得其人之為貴也。春秋傳。

叔向曰。忠信禮之器也。卑讓禮之宗也。故曰禮後乎。夫子善其發明詩義。故以為起予者。彼子貢能引詩。故先曰始可與言詩已矣。而後曰告諸往而知來者。子夏則發明詩義。故先曰起予者。而後曰始可與言詩已矣。凡發明詩義。及斷章取義。皆得之言意之表。非得之言意之表。未足與言詩也。如子夏子貢。則可謂善取義矣。又如素以為絢。未知何謂。則何以悟禮後也。故雖子夏亦聞其為繪事。而後知禮之後也。故章句之末。固不可以玩心焉。然詳於章句。而後得之言意之表。若略於章句。而求之言意之表。則又妄而已矣。



甘受和白受采。朱子泥此句，故以素為粉，地絢為五采，遂誣後素之義耳。物子謂禮器主行禮得忠信之人，此主學禮貴美質，其義自別也。禮器曰甘受和白受采，忠信之人可以學禮，非亦學禮乎？且忠信之人者，非美質而何？禮之待美質，學與行何別焉？可謂鑿已絢馬，謂文貌。鄭亦云以成其文物，子必欲使在諸顏面，然面而有文，則非美人，其有衆色，又非人類也。故曰爛然有光，蓋因後世有絢爛之語，以為此解耳。是於解良以易直，不啻尤而效之矣。且如此解，子夏問詩義，而夫子答以譬喻，而其譬喻不當也。何者，人

面與粉，非可論先後者也。子夏之發明，亦唯當繪事而不當詩也。何者？夫禮物之所以別也，事之所以分也，而行之文者也。而彼傳粉者，則非畫非文，混而無痕之為美。又如所解，則子夏何疑？唯以素成文，是以疑之。蓋此詩不止三句，而所疑在素絢，故舉此而止。不然，下句亡失者耳。

曰：第九章夏禮吾能言之。此傷二禮之不可徵也。禮運曰：孔子曰：我欲觀夏道，是故之杞，而不足徵也。吾得《坤乾》焉。《坤乾》中《庸》曰：上焉者，雖宋而不足徵也。吾得《坤乾》焉。徵驗也。《中庸》曰：上焉者，雖



善無徵無徵不信。君子之道本諸身，徵諸庶民。文典籍也，獻賢也。凡以物相饋，下之於上曰獻，故賢而在下亦謂之獻。故益稷曰：萬邦黎獻，共惟帝臣。惟帝時舉，大誥曰：民獻有十夫。洛誥曰：其大惇典，殷獻民皆謂不仕者。酒誥所謂獻臣，亦謂小臣也。夫子嘗居宋，然不仕朝也。故以獻言之。夫杞與宋夏殷之後，即在三恪而杞本侯爵也。而春秋時為伯，又降稱子。晉女叔侯曰：杞夏餘也。而即東夷，是其衰也已甚。宋則不然，故晉荀偃士匄曰：諸侯宋魯於是觀禮。然以其公爵之尊，乃為小國，則其不競也亦甚。故文獻不足爾。

朱注雖有所未盡，然勝包鄭遠甚。

孔子無常師，故亦能知夏殷之禮，非臆度之也。物子謂孔子答人多古言，又謂非先王之法，言不言而於此章則謂熟知人情世變，夏殷之禮僅得一二推知其餘何也？徵音證，固有之，然音之有古今，其字不一，何必改焉。

第十章

禘自既灌而往者

按諸家說禘祫之禮，合祭群祖，毀廟之主及群廟之主，皆合食於太祖。五年一行之，天子諸侯之禮也。灌者酌鬱鬯以降神也。魯升僖公於閔公上，主坐失次降神不



言言六  
卷之三  
順是非禮也。故孔子惡之。爾郊特牲曰：周人尚臭。灌用鬯臭。鬱合鬯。臭陰達於淵泉。灌以圭璋。用玉氣也。既灌然後迎牲。致陰氣也。鄭玄曰：灌謂以圭瓚酌鬯。始獻神也。已乃迎牲於庭。殺之。天子諸侯之禮也。按春秋文公二年八月丁卯。大事于大廟。躋僖公。杜預曰：大事禘也。傳曰：躋僖公。逆祀也。於是夏父弗忌為宗伯。尊僖公。且明見曰：吾見新鬼大。故鬼小。先大後小。順也。躋聖賢明也。明順禮也。君子以為失禮。禮無不順。祀國之大事也。而逆之。可謂禮乎。子雖齊聖。不先父食久矣。故禹不先鯀。湯不先契。文武不先不窋。宋祖帝乙。鄭祖厲王。猶上

祖也。是以魯頌曰：春秋匪解。享祀不忒。皇皇后帝。皇祖后稷。君子曰：禮謂其稷親而先帝也。詩曰：罔我諸姑。遂及伯姊。君子曰：禮謂其姊親而先姑也。仲尼曰：臧文仲不知者三。作虛器。縱逆祀。祀爰居。三不知也。禮器曰：孔子曰：臧文仲安知禮。夏父弗綦逆祀而弗止也。蓋深惡之也。又按魯語曰：夏父弗忌為宗。烝將躋僖公。宗有司曰：非昭穆也。曰：我為宗伯。明者為昭。其次為穆。何常之有。是不與傳同。當從傳也。蓋僖公閔公庶兄。繼閔而立。且嘗臣於閔。廟坐宜次閔下。而文公僖公子。故弗忌升之閔上。以媚於文公也。何休曰：惠公與莊公。當同南面。



西上。隱桓與僖閔亦當同北面西上。然則逆祀乃位次之逆。非昭穆之亂也。又按定公八年。從祀先公。傳曰。陽虎欲去三桓。以季寤更季氏。以叔孫輒更叔孫氏。已更孟氏。冬十月。順祀先公而祈焉。辛卯。禘于僖公。杜預曰。將作大事。欲以順祀取媚。不於太廟者。順祀之義。當退僖公。懼於僖神。故於僖廟行順祀。然則順祀雖禮也。以陽虎所為。故後不遂之。復行逆祀耶。不然。夫子之語。在未順祀之時爾。

祭之稱禘不一也。有禘嘗焉。有禘祫焉。有郊禘焉。王制曰。天子諸侯宗廟之祭。春曰禘。夏曰禘。秋曰嘗。冬曰烝。祭統曰。凡祭有四時。春祭曰禘。夏祭曰禘。秋祭曰嘗。冬祭曰烝。禘陽義也。嘗烝陰義也。禘者。陽之盛也。嘗者。陰之盛也。故曰。莫重於禘。嘗。仲尼燕居曰。宗廟之禮。所以仁昭穆也。中庸曰。明乎郊社之禮。禘嘗之義。治國其如示諸掌乎。禘嘗云。嘗禘云。舉重略輕。以謂四時祭也。皇氏曰。禘者。次第也。夏時物雖未成。宜依時次第而祭之。然是夏殷之名。周改春祭曰禘。夏祭曰禘。然凡大祭曰禘。而此亦重祭。故從舊名乎。是禘嘗之禘也。王制曰。天子禘禘。祫禘。祫嘗。祫烝。諸侯禘禘。禘一。禘一。祫嘗。祫烝。鄭玄曰。禘猶一也。



禘合也。天子諸侯之喪畢，合先君之主於祖廟而祭之，謂之禘。後因以為常。天子先禘而後時祭，諸侯先時祭而後禘。凡禘之歲，春一禘而已。以物無成者不殷祭。禘一牲一禘。下天子也。禘歲不禘。然是殷以前之制，不可詳也。孔疏辯之矣。鄭玄又曰：魯禮三年喪畢而後禘於大祖廟，明年春禘於群廟。自爾之後，五年而再殷祭，一禘一禘。禮緯曰：三年一禘，五年一禘。公羊傳曰：大事者何？大禘也。鄭據此云爾。曾子問：示曰：當七廟五廟無虛主，虛主者，惟天子崩，諸侯薨，與去其國，與禘祭於祖為無主耳。大傳曰：大夫士有大

一事省於其君，于禘及其高祖。然禘禘之別，無定說焉。劉向曰：三歲一禘，五年一禘。禘者合也，禘者諦也。禘者大合祭於祖廟也。禘者諦其德而差優劣也。賈逵曰：禘者遞也。審遞昭穆，遷主遞位。孫居王父之處也。孔穎達曰：禘即禘也。取其序昭穆，謂之禘。取其合集群祖，謂之禘。禘者諦也。言使昭穆之次，審諦而不亂也。孔說為長。公羊傳曰：五年而再殷祭，亦併二祭而言。殷猶大也。閔公二年夏五月乙酉，吉禘于莊公。僖公八年秋七月，禘于大廟。文公二年八月丁卯，大事于大廟。宣公八年六月辛巳，有事于大廟。昭公十五



年二月癸酉有事于武宮。杜預曰：大事禘也。左傳所載魯及晉之事，有禘而無禘，是固仲達所據也。然則禘與禘，即非一祭，並謂之禘。爾雅曰：禘，大祭也。郭璞曰：五年一大祭。家語曰：禘，祖廟，所以本仁也。禮行於祖廟，而孝慈服焉。又曰：凡四代帝王之所謂郊者，皆以配天。其所謂禘者，皆五年大祭之所及也。學記曰：未卜禘，不視學，游其志也。是禘，禘之禘也。孝經曰：昔者周公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禮運曰：祭帝於郊，所以定天位也。禮行於郊，而百神受職焉。郊特牲曰：郊之祭也，迎長日之至也。

大報天而主日也。兆於南郊，就陽位也。掃地而祭，於其質也。器用陶匏，以象天地之性也。於郊，故謂之郊。牲用騂，尚赤也。用犢，貴誠也。郊之用辛也。周之始郊，日以至。天垂象，聖人則之。郊所以明天道也。萬物本乎天，人本乎祖，此所以配上帝也。郊之祭也，大報本反始也。仲尼燕居曰：郊社之義，所以仁鬼神也。中庸曰：郊社之禮，所以事上帝也。社，祭地神也。祭法曰：有虞氏禘黃帝而郊嚳，祖顓頊而宗堯。夏后氏亦禘黃帝而郊鯀，祖顓頊而宗禹。殷人禘嚳而郊冥，祖契而宗湯。周人禘嚳而郊稷，祖文王而宗武王。大傳曰：禮



不王不禘。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喪服小記亦有此文。鄭玄注曰：禘謂祭天也。注大傳曰：九大祭曰禘。大祭其先祖所由生，謂郊祀天也。注祭法曰：禘郊祖宗，謂祭祀以配食也。此禘謂祭昊天於圜丘也。祭上帝於南郊曰郊。祭五帝五神於明堂曰祖宗。祖宗通言爾。注郊特牲曰：易說曰：三王之郊，一用夏正。夏正建寅之月也。魯以無冬至祭天於圜丘之事，是以建子之月郊天，示先有事也。此餘取緯文成說者，自後辯難紛紛，不可適從也。蓋禘者冬至之日，祭昊天於圜丘。郊者建寅之月，祭上帝於南郊，則禘

之與郊固是二祭也。然九大祭曰禘，祭天曰禘，則郊亦禘耳。圜丘在郊，則禘亦郊耳。是互其稱者，而所謂郊社，謂郊禘與社稷也。爾雅疏曰：祭統得謂禘。宗廟謂之禘者，禘諦也。言使昭穆之次審諦而不亂也。祭天謂之禘者，亦言使典禮諦也。然字從帝，其音亦近。則以饗上帝謂之禘也。故祭法所謂禘郊祖宗，謂禘與郊也。家語所謂夫魯之郊及禘，皆非禮。亦禘與郊也。所謂不及太祖，雖在禘郊，其廟則毀矣。則禘禘與郊也。戴記所謂魯之郊禘非禮也，但謂郊之祭也。家語作郊及禘，然下文有郊無禘，則戴記近是。是郊禘



之禘也。禮運曰：祀之郊也。禹也。宋之郊也。契也。左傳所載：宋有桑林，殷天子之樂也。是王者之後之郊，而與魯之郊禘，諸侯之王禮也。祭統曰：昔者周公旦有勲勞於天下，周公既沒，成王康王追念周公之所以勲勞者，而欲尊魯，故賜之以重祭。外祭則郊社是也。內祭則大嘗禘是也。夫大嘗禘，升歌清廟，下而管象，朱干玉戚，以舞大武。八佾以舞大夏，此天子之樂也。康周公，故賜魯也。明堂位曰：成王以周公為有勲勞於天下，是以封周公於曲阜，命魯公。世世祀周公以天子之禮樂。是以魯君孟春乘大路，載弧韜，旂十有

二旒，日月之章，祀帝于郊，配以后稷，天子之禮也。季夏六月，以禘禮祀周公於大廟，牲用白牡，尊用犧象，山罍，鬱尊用黃目，灌用玉瓚，大圭，薦用玉豆，雕篋，爵用玉琖，仍雕，加以璧散，璧角，俎用椀，嶽，升歌清廟，下管象，朱干玉戚，冕而舞大武，皮弁素積，裼而舞大夏。昧，東夷之樂也。任，南蠻之樂也。納夷樂於大廟，言廣魯於天下也。左傳曰：晉荀偃士句云：諸侯宋魯於是觀禮。魯有禘樂，賓祭用之。即謂此也。禮器曰：魯人將有事於上帝，必先有事於類宮。即謂祀帝于郊也。家語曰：定公問於孔子曰：寡人聞郊而莫同，何也？孔子



曰。郊之祭也。迎長日之至也。大報天而主日。配以月。故周之始郊。其月以日至。其日用上辛。至於啓蟄之月。則又祈穀于上帝。此二者。天子之禮也。魯無冬至。大郊之事。降殺於天子。是以不同也。公曰。天子之郊。其禮儀可得聞乎。孔子對曰。臣聞天子卜郊。則受命于祖廟。而作龜于禰宮。尊祖親考之義也。卜之日。王親立於澤宮。以聽誓命。受教諫之義也。既卜。獻命庫門之內。所以誠百官也。將郊。則天子皮弁以聽報。示民嚴上也。郊之日。喪者不敢哭。凶服者不敢入國門。泥掃清路。行者畢止。弗命而民聽。敬之至也。天子大

裘以黼之。被袞象天。乘素車。貴其質也。旂十有二旒。龍章而設。以日月。所以法天也。既至。泰壇。王脫裘矣。服袞。以臨燔柴。戴冕。璪十有二旒。則天數也。此與戴記之文。互有詳略。皆為天子之禮儀。魯之郊儀。蓋降殺於此。明堂位可見焉。是魯之郊禘也。春秋僖公三十一年。夏四月。四卜郊不從。乃免牲。猶三望。宣公三年。春王正月。郊牛之口傷。改卜牛。牛死。乃不郊。猶三望。成公七年。春王正月。鼯鼠食郊牛角。改卜牛。鼯鼠又食其角。乃免牛。不郊。猶三望。十年。夏五月。五卜郊不從。乃不郊。十七年。九月辛丑。用郊。襄公七年。夏四



月三卜郊不從。乃免牲。十一年夏四月。四卜郊不從。乃不郊。定公十五年正月。鼯鼠食郊牛。牛死。改卜牛。夏五月辛亥郊。哀公元年正月。鼯鼠食郊牛。改卜牛。夏四月辛巳郊。雜記曰。孟獻子曰。正月日至。可以有事於祖。七月而禘。獻子為之也。謂以禘禮祀周公於大廟也。是魯之郊禘非禮者也。其不致膳俎於大夫。亦失儀者也。禮運曰。孔子曰。嗚呼哀哉。我觀周道。幽厲傷之。吾舍魯何適矣。魯之郊禘非禮也。周公其衰矣。杞之郊也。禹也。宋之郊也。契也。是天子之事守也。故天子祭天地諸侯祭

社稷。鄭玄曰。非猶失也。魯之郊牛口傷。鼯鼠食其角。又有四卜郊不從。是周公之道衰矣。言子孫不能奉行興之。夫周禮盡在魯。故曰舍魯何適。而魯禮有所失。故哀而歎耳。後儒誤解非禮之義。謂不宜有。而有之。其論紛紛也。是戴記之文畧。故致後儒之惑焉。家語則曰。言偃曰。今之在位。莫知由禮。何也。孔子曰。嗚呼哀哉。我觀周道。幽厲傷也。吾捨魯何適。夫魯之郊及禘。皆非禮。周公其已衰矣。杞之郊也。禹宋之郊也。契。是天子之事守也。天子以杞宋二王之後。周公攝政致太平。而與天子同是禮也。諸侯祭社稷宗廟。上



下皆奉其典。而祝嘏莫敢易其常法。是謂大嘉。今使祝嘏辭說。徒藏於宗祝巫史。非禮也。是謂幽國。王肅注上非禮曰。言失於禮而亡其義。下非禮也。曰。言君臣皆當知辭說之意義也。郊禘之事可見。已後儒多混諸禘祫。左傳所謂禘樂。郊禘之樂也。杜元凱曰。禘三年大祭。則作四代之樂。別祭群公。則用諸侯樂。是出何書。混二禘成臆說耳。唐睿宗將有事於南郊。賈曾議曰。有虞氏禘黃帝而郊嚳。夏后氏禘黃帝而郊鯀。郊之與廟皆有禘。禘於廟。則祖宗合食於太祖。禘於郊。則地祇群望皆合於圜丘。禘祫何關於此。特取

其對耳。此章是謂禘祫也。而趙伯循曰。禘王者之大祭也。以為祀周公之禘。又以為非禮。且謂自灌以後。浸以懈怠。何書見之。何文考之。又云。魯祭非禮。孔子本不欲觀。何誣夫子之甚哉。謝氏引禮運論之。則又以為郊禘也。朱子並取之。而無其辯。亦無其疑。不知二禘之別耳。往字或訓前。或為後。凡往與來相對。必往前而來後也。偏言一字。則往或後而來。或前非天時人事之別也。凡孔子於禮。不略小。不忽末。何獨舍小於禘哉。宋儒拘本末精粗。物子常尤之。而此效之何也。如居上



不寬為禮不敬臨喪不哀觀在其本者也此章不與  
彼同焉蘇子瞻曰語曰禘自既灌而往者吾不欲觀  
之易曰觀盥而不薦語曰吾豈匏瓜也哉安能繫而  
不食易曰以杞包瓜有隕自天是二者其言則同而  
其所以言者可得而同歟王弼之於易可以為深矣  
然因其言之適同遂以為訓使學者不得不惑亦不  
可不辯則灌與盥亦不同焉至於周公其衰何其說  
之迂也要亦不辨禘之事不解非禮之義泥觀字以  
成說何以異夫宋儒乎

第十一章 或問禘之說

禘禘之說非凡庸之可知故或人問之而答以不知既  
答以不知又使其非可語也凡祭之稱禘不一而其  
義皆大矣祭統曰禘禘陽義也嘗烝陰義也禘者陽之  
盛也嘗者陰之盛也故曰莫重於禘嘗古者於禘也絜  
爵賜服順陽義也於嘗也出田邑絜秋政順陰義也故  
曰禘嘗之義大矣治國之本也不可不知也明其義者  
君也能其事者臣也不明其義君人不全不能其事為  
臣不全夫義者所以濟志也諸德之彘也是故其德盛  
者其志厚其志厚者其義章其義章者其祭也敬祭敬  
則竟內之子孫莫敢不敬矣仲尼燕居曰子曰郊社之



言言  
義所以仁鬼神也。嘗禘之禮所以仁昭穆也。明乎郊社之義。嘗禘之禮。治國其如指諸掌而已乎。中庸曰。郊社之禮。所以事上帝也。宗廟之禮。所以祀乎其先也。明乎郊社之禮。禘嘗之義。治國其如示諸掌乎。郊亦謂之禘。郊特牲曰。郊之祭也。大報天而主日也。所以明天道也。大報本反始也。禮運曰。祭帝於郊。所以定天位也。禘祖廟所以本仁也。禮行於郊。而百神受職焉。禮行於祖廟。而孝慈服焉。祖廟即禘祫也。禘謂之殷祭。又謂之大事。則其說之大也。亦可知已。  
林孔安國曰。谷以不知者為魯君諱。蓋以為諱逆祀也。

非矣。然其以為禘祫。則得之矣。朱注仁孝誠敬之至。物子既辯之。且其云報本追遠。蓋以為禘祫。其云不王不禘。則以為郊禘。凡宋諸先生。不考古之事。輕論其得失。輒罪其人。而於禘混而視之。雜而議之耳。曰知禘之說。則理無不明。誠無不格。而治天下不難矣。是亦臆說。且以理與誠言。乃其黨之學。格物自外至也。故誠可謂至。不可謂格。是又失字義矣。

凡物子考事。比宋儒博且詳。然猶未也。疑禘禘嘗之禘。王者大祭之禘邪。夫名夏祭為禘。是殷以前之制。周改禘為禘。而所謂嘗禘禘嘗。乃稱四時祭也。大



嘗禘者魯之重祭也。而郊亦謂之禘。然孔子時單言禘者則禘祫之禘耳。何疑之有。夫既疑之。又曰尊祖宗合諸天。則自破其疑耶。謂尊祖宗合諸天。則以為郊禘之禘。亦不辨禘事故耳。明堂位所謂以禘禮祀周公。即祭統所謂內祭大嘗禘也。雜記所謂七月而禘者也。左傳所謂禘樂。亦謂此祭之樂也。明堂位所謂祀帝于郊。即祭統所謂外祭郊社。而春秋所載也。雖有所降殺。亦天子禮樂。而非僭者也。又何疑。若是僭者。彼晉諸大夫。何謂觀禮哉。物子多未考禮者。而至其妄為臆說。抑亦宋儒之流耳。

第十二章 祭如在

祭如在。古語也。祭神如神在。解之也。言善祭者。從傍觀之。則其容如對神。目如見神。耳如聽於神者。如神降在祭所。以享之也。故曰如神在。玉藻曰。凡祭。容貌顏色。如見所祭者。祭義曰。孝子之祭也。盡其慤而慤焉。盡其信而信焉。盡其敬而敬焉。盡其禮而不過失焉。進退必敬。如親聽命。則或使之也。孝子之祭可知也。其立之也。敬以誦。其進之也。敬以愉。其薦之也。敬以欲。退而立。如將受命。已徹而退。敬齊之色。不絕於面。孝子之祭也。立而不誦。固也。進而不愉。䟽也。薦而不欲。不愛也。退立而不



如受命教也。已徹而退。無敬齊之色。而忘本也。如是而祭。失之矣。孝子之有深愛者。必有和氣。有和氣者。必有愉色。有愉色者。必有婉容。孝子如執玉。如奉盈。洞洞屬屬。然如弗勝。如將失之。嚴威儼格。非所以事親也。成人之道也。又曰。孝子將祭祀。必有齊莊之心。以慮事。以具服物。以脩宮室。以治百事。及祭之日。顏色必溫。行必恐。如懼不及愛。然其奠之也。容貌必溫。身必誠。如語焉而未之然。宿者皆出。其立卑靜以正。如將弗見。然及祭之後。陶陶遂遂。如將復入。然。是故慤善不違身。耳目不違心。思慮不違親。結諸心。形諸色。而術省之。是亦祭如在。

也。此章蓋記所聞。併錄孔子之言也。雜記曰。大夫士將與祭於公。既視濯而父母死。則猶是與祭也。如諸父昆弟。姑姊妹之喪。則既宿則與祭。與祭後世陪祀也。大明會典曰。凡陪祀大祀。文官五品以上。武官四品以上。及六科都給事中皆陪。蓋古之與祭亦如是乎。射義曰。古者天子之制。諸侯歲獻貢士於天子。天子試之於射宮。其容體比於禮。其節比於樂。而中多者。得與於祭。是又大異後世者也。夫子嘗為大夫。每得與祭。而夫子憂國猶家。視公祭猶私祭。或有故而不與祭。則其心如不祭。親故曰。如不祭也。



言言  
卷之  
祭如在論祭者也。非戒祭事也。諸儒以為戒辭。遂使人謂無神也。凡與云者。事有其主。而參之之辭。但周禮大宗伯職曰。若王不與祭祀。則攝位。凡大祭祀。王后不與。則攝而薦豆籩。然國祭與家祭不同。必備衆職而後行之。故雖王亦曰與耳。如家祭。已主其事。何以與言之。且孔子不得為其祭。而使他人攝之。而其心缺然。如未嘗祭乎。若非得其人。則不能任事於人也。夫子而如是。何以得治國。况於天下乎。可謂妄矣。誠為實禮為虛。可謂輕禮矣。祭如在。為古經之言。下句為釋經之言。勝先儒遠矣。

然其為經與非經。不可考知。而謂之經臆斷耳。孔子之言。以類記之。非證上句也。凡鬼神之說。自古不一。檀弓曰。仲憲言於曾子曰。夏后氏用明器。示民無知也。殷人用祭器。示民有知也。周人兼用之。示民疑也。曾子曰。其不然乎。其不然乎。夫明器。鬼器也。祭器。人器也。夫古之人。胡為而死其親乎。晉阮瞻執無鬼論。有客通名謁瞻。瞻與之言良久。及鬼神之事。反覆甚苦。客遂屈。乃作色曰。鬼神古今聖賢所共傳。君何得獨言無。即僕便是鬼。於是變為異形。須臾消滅。此齊永安簡平王浚。高祖神武皇帝第三子。浚早慧。年八



歲時問於博士盧景裕曰。祭神如神在。為有神耶。無神耶。對曰。有。後曰。有神。當云。祭神神在。何煩如字。景裕不能答。至於宋儒。則論鬼神。以陰陽造化。而後無鬼神。愈益明矣。獨楊簡謂此章。此門人記錄之詞。若孔子之志。則知鬼神之實在也。不止于如在也。物子能辯宋儒之謬。然不知祭如在。為祭者之容。則雖辯之明矣。安得止無鬼之說。又不能屈高浚也。又按檀弓曰。唯祭祀之禮。主人自盡焉爾。豈知神之所饗。子游曰。始死。脯醢之奠。將行。遣而行之。既葬而食之。未。有見其饗之者也。自上世以來。未之有舍也。為使人

勿倍也。郊特牲曰。腥肆爛臠。祭豈知神之所饗也。主人自盡其敬而已矣。若使仁齋言之。物子謂何要之鬼神難言。故夫子不語爾。

第十三章 王孫賈問

王孫賈衛大夫。詳見憲問篇。爾雅曰。西南隅謂之奧。郭璞曰。室中隱奧之處。邢昺曰。古者為室。戶不當中而近東。則西南隅最為深隱。故謂之奧。而祭及尊者常處焉。曲禮云。凡為人子者。居不主奧。是也。月令五祀。春祀戶。夏祀竈。中央祀中霤。秋祀門。冬祀行。鄭玄曰。春陽氣出。祀之於戶。內陽也。凡祭五祀於廟。用特牲。有主有尸。皆



言言  
先設席于奧。祀戶之禮。南面設主于戶內之西。乃制脾及腎為俎。奠于主北。又設盛于俎西。祭黍稷。祭肉。祭醴。皆三。祭肉脾一。腎再。既祭。徹之。更陳鼎俎。設饌于筵前。迎尸。略如祭宗廟之禮。夏陽氣盛。熱於外。祀之於竈。從熱類也。竈在廟門外之東。祀竈之禮。先席於門之奧。東面。設主於竈陴。乃制肺及心肝各一。祭醴三。亦既祭。徹之。更陳鼎俎。設饌于筵前。迎尸。如祀戶之禮。中霤猶中室也。土主中央。而神在室。秋陰氣出。祀之於門。外陰也。冬陰氣盛。寒於外。祀之於行。從辟除之類也。夫與雖常尊於祭。非主。竈雖常卑於時用事。故時俗之語。以喻君

不如權臣。王孫賈問此。以諷孔子。而夫子對以正也。

逆理則獲罪於天。棄禮與義。曰理。此乃宋儒之學也。苟以禮與義則理亦在其中矣。何必曰理。

朱子言天以理仁齋以直。物子引福善禍淫。固勝二家矣。夫福善禍淫。是湯誥之言。誰敢間之。然子貢不云乎。夫子之言性與天道。不可得而聞也。故未若弗言爾。

第十四章 周監於二代

此言興禮之意也。中庸曰。雖有其位。苟無其德。不敢作禮樂焉。雖有其德。苟無其位。亦不敢作禮樂焉。子曰。吾



說夏禮。杞不足徵也。吾學殷禮。有宋存焉。吾學周禮。今用之。吾從周。孔子雖有德。然無其位。非作禮樂者。上之人興禮樂。而用孔子。則從周也。周之禮。監考夏殷二代。禮文尤具。事為之制。曲為之防。經禮三百。曲禮三千。郁郁乎其文也。說文曰。臧有文章也。或作臧。又作或。通作郁。

孔安國曰。監視也。蓋謂孔子以周比二代。故解監以視也。朱子謂周損益夏殷。則監察也。觀也。詩云。宜監于殷。正與此同。然則監字不待解。而以視解之。反與其意相差。可謂踈矣。凡孔子所謂周者。乃謂幽王以

前也。而後諸儒皆以春秋之時為周之天下。又謂全用周禮也。夫唐虞夏殷周者。皆天子之國。號以稱其畿內而已。異夫秦漢而降。以為併天下之稱。以為代之名者。諸儒不辨之。又不善讀春秋。而暗於其事故。所論皆謬耳。檀弓曰。殷既封而弔。周反哭而弔。孔子曰。殷已慤。吾從周。又曰。殷練而祔。周卒哭而祔。孔子善殷坊記曰。殷人弔於壙。周人弔於家。示民不借也。子云。死民之卒也。吾從周。中庸曰。吾說夏禮。杞不足徵也。吾學殷禮。有宋存焉。吾學周禮。今用之。吾從周。檀弓又曰。孔子之喪。公西赤為志焉。飾棺。牆置翣。設



披周也。設崇殷也。綢練設夏也。子張之喪。公明儀為志焉。褚幕丹質。蟻結于四隅。殷士也。家語曰。兼用三王禮。所以尊師。且備古也。夫孔子何善殷為。諸弟子之葬。夫子及葬。子張亦何不一用周禮。豈非違禮乎。非背時王乎。抑非不知禮乎。何以如是也。蓋世不必用周禮。故孔子於夏殷。周亦有所擇。而諸弟子葬之。得兼三禮。爾若如諸儒之說。則孔子之於周禮。雖欲勿從。不可得也。何吾從周之有。中庸所謂今用之。乃設辭爾。夫孔子作春秋。統以周王。其修詩也。東遷而來。降諸國風。而以魯頌繼商周。是何故也。當是之時。

周同諸侯。則列其風於諸國。魯有王禮。則繼其頌於商周。周王雖失其實。猶能保其名。則不敢沒之。諸侯雖或僭名。莫能得其實。則不敢亂焉。不亦公乎。何與奪之有。何抑揚之有。夫天下如此。烏在其用周禮也。故孔子欲以禮統世。是從周之義也。監於二代。朱子解之。勝孔氏。而誤監字之訓。又未得從周之義。物子乃得之。而未得其辭耳。

第十五章 子入大廟

大廟。周公廟。公羊傳曰。周公稱大廟。魯公稱世室。群公稱宮。入大廟。每事問禮也。而當時莫行之。孔子獨行之。



故或謂不知禮亦猶事君盡禮而以為諂也孔子父紇字叔梁為鄆邑大夫魯人稱邑宰以人宋亦然春秋傳謂叔梁為邠人紇宋有廚人濮亦猶齊楚以公晉以大

夫也之子稱少年辭輕夫子故以此稱之也  
叔梁字紇名後世莫辨自孔安國亦然况於宋儒乎  
允其之子云者本指少年辭故輕人者亦以此稱之  
非有二義也

第十六章射不主皮

周禮地官曰鄉大夫之職各掌其鄉之政教禁令正月之吉受教法于司徒退而頒之于其鄉吏使各以教其

所治以攷其德行察其道藝以歲時登其夫家之衆寡辨其可任者國中自七尺以及六十野自六尺以及六十有五皆征之其舍者國中貴者賢者能者服公事者老者疾者皆舍以歲時入其書三年則大比攷其德行道藝而興賢者能者鄉老及鄉大夫帥其吏與其衆寡以禮禮賓之厥明鄉老及鄉大夫群吏獻賢能之書于王王再拜受之登天府內史貳之退而以鄉射之禮五物詢衆庶一曰和二曰容三曰主皮四曰和容五曰興舞此謂使民興賢出使長之使民興能入使治之馬融曰射有五善焉一曰和志體和二曰容有容儀三曰主



皮能中質。四曰和。頌合雅頌。五曰興舞。興舞同。言射者不但以中為善。亦兼取和容也。儀禮鄉射禮曰。禮射不主皮。主皮之射。勝者又射。不勝者降。周禮天官司裘。王大射則共虎侯。熊侯。豹侯。設其鵠。諸侯則共熊侯。豹侯。卿大夫則共麋侯。皆設其鵠。邢昺曰。庶民無射禮。因田獵分禽。則有主皮者。張皮射之。無侯也。為力役。即卿大夫所掌者。當孔子時。貧富兼并。強弱無別。而同為一科。故夫子非之也。  
馬氏曰。力役之事。亦有上中下。設三科。為三科無所考。故不取也。朱說則謬。物子辨之是矣。

物說非不善也。但置辭無序耳。

第十七章 子貢

周禮春官大史職。頒告朔于邦國。鄭玄曰。天子頒朔于諸侯。諸侯藏之祖廟。至朔。朝于廟。告而受。行之。何休曰。禮諸侯受十二月朔。政于天子。藏于太祖廟。每月朔朝廟。使大夫南面。奉天子命。君北面而受之。此時使有司先告朔。謹之至也。春秋謂之告月。文公六年曰。閏月不告月。猶朝于廟。又有聽朔者。玉藻云。天子聽朔於南門之外。諸侯聽朔於大廟。春秋謂之視朔。文公十六年曰。夏五月。公四不視朔。僖公五年傳曰。公既視朔。又周禮



言言二  
卷之二  
司尊彝職有朝享者即春秋所謂朝于廟也。傳或謂之朝正。襄公二十九年春王正月公在楚。傳曰釋不朝正于廟也。孔穎達曰用特羊告於廟謂之告朔。人君即以此日聽視此朔之政。謂之視朔。聽治此月之政亦謂之聽朔。其日又以禮祭於宗廟謂之朝享。其歲首為之則謂之朝正。夫告朔也視朔也朝享也同日為之而告朔最重。故傳曰閏月不告朔非禮也。閏以正時時以作事。事以厚生。生民之道於是乎在矣。不告閏朔棄時政也。何以為民。杜預曰諸侯每月必告朔聽政。因朝宗廟。文公以閏非常月。故闕不告朔。怠慢政事。雖朝于廟則如

勿朝。故曰猶。猶者可止之辭。餼腥也。殺而未煑者。蓋子貢之時有司猶供餼羊而公不復告朔。子貢忿激之。欲併去其羊也。夫告朔之羊雖無其實。然非害於事矣。非害於事而去之。則雖非愛之亦歸愛之。且此禮也。今有此羊猶可以識。苟無其羊亦從而亡。孔子愛禮故不欲去羊。子貢激而欲去羊。故亦激而云愛羊也。

月朔之禮三事各二名而孔穎達云二禮各有三名。朝於廟非為名而以為各皆非也。牲生也。專不殺之名。餼則生殺之通稱。而此以餼言之。其為腥也明矣。鄭注謂牲而邢昺強為其說非矣。朱子云子貢蓋惜



其無實而妄費。鄙哉子貢亦愛禮者也。四書微言吳無障云。子貢欲去餼羊。是忿激之詞。吳得之矣。孔子求禮也艱。故愛之。且禮者體也。道之體也。禮亡則道隨亡。豈不惜乎。是公道與禮而二之。且孔子愛禮。豈求之艱。故乎。抑不知禮也。不知道也。不知孔子也。至謂子貢惜費。猶彼朱子也。亦何鄙哉。左傳餼臧石牛。即邢疏所引牛固生牛也。然是不可以牲言。不可不以餼言。豈得為證乎。此徒舉之。亦不能辨耳。魯君之不告朔。豈其世世漸怠耶。抑自昭公之出也。何必自文公。公四不視朔。疾也。左傳可據。且至襄二十九年。猶釋其不朝。正則自文公後。不必不視朔也。公羊則鑿矣。

第十八章 事君盡禮

孔安國曰。時事君者多無禮。故以有禮者為諂也。夫子之盡禮也。如鄉黨所載。及拜下之類。自時人觀之。如過恭敬。然猶入太廟。而每事問。自或人觀之。如不知禮。然彼皆不知禮故也。時人不能反。以為諂。何以知其不能唯是。不知耳。若使他人言之。亦何必曰。小人是以已之私心。視古之人爾。



為魯發固然不待言也且此章也解人之譏者耳其辨古今禮節之異余且謂知禮者又謂通古今者矣至曰張公室抑三家也乃知其不知禮也不知春秋之世也又不知孔子也夫事君盡禮乃先王之道也君子之道也人臣之道也即孔子之道也豈為張公室哉為抑三家哉縱欲以是張公室而抑三家乃以一大夫而獨盡禮豈足以張公室哉足以抑三家哉若孔子而然者誠哉其迂也蓋以彼譏者為知禮者而意孔子違禮是與不信孔子之言而信或人之言者何以異乎以余觀之即孔子之恭敬或過於禮

亦不害其為孔子而不為張抑也何者夫子謂子產有君子之道而稱其事上也敬豈不然乎如其張抑之微意乃在下章耳

第十九章定公問

定公名宋哀公父昭公弟也孔安國曰時臣失禮定公患之故問之邢昺曰君之使臣以禮則臣必事君以忠也春秋傳曰昭公五年公如晉自郊勞至于贈賄無失禮魯侯謂女叔齊曰魯侯不亦善於禮乎對曰魯侯焉知禮公曰何為自郊勞至于贈賄禮無違者何故不知對曰是儀也不可謂禮禮所以守其國行其政令無失



其民者也。今政令在家，不能取也。有子家羈，弗能用也。奸大國之盟，陵虐小國，利人之難，不知其私。公室四分，民食於他，思莫在公。不圖其終，為國君，難將及身。不恤其所，禮之本末，將於此乎在？而屑屑焉習儀以函，言善於禮，不亦遠乎？君子謂叔侯於是乎知禮。二十六年，齊侯與晏子坐于路寢，公歎曰：「美哉室，其誰有此乎？」晏子曰：「敢問何謂也？」公曰：「吾以為在德。」對曰：「如君之言，其陳氏乎？陳氏雖無大德，而有施於民，豆區釜鍾之數，其取之公也薄；其施之民也厚，公厚斂焉，陳氏厚施焉，民歸之矣。詩曰：『雖無德與女，式歌且舞。』陳氏之施，民歌舞之。」

矣。後世若少隋陳氏而不亡，則國其國也已。公曰：「善哉，是可若何？」對曰：「唯禮可以已之。在禮，家施不及國，民不遷，農不移，工賈不變，士不濫，官不滔，大夫不收，公利。公曰：「善哉，我不能矣。吾今而後知禮之可以為國也。」對曰：「禮之可以為國也久矣。與天地並，君令臣共，父慈子孝，兄愛弟敬，夫和妻柔，姑慈婦聽，禮也。君令而不違，臣共而不貳，父慈而教，子孝而箴，兄愛而友，弟敬而順，夫和而義，妻柔而正，姑慈而從，婦聽而婉，禮之善物也。公曰：「善哉，寡人今而後聞此禮之上也。」對曰：「先王所稟於天地，以為其民也。是以先王上之。魯自先君既失禮，而其



有三桓不啻如齊有陳氏故夫子答定公亦以此也  
人君問為君之道固其宜也而問為臣之道何也公  
室微三桓強而君臣不和故定公患之也謂理之當  
然是其學耳尹氏得句意而失章意亦不待辯耳  
臣者君之所與共天職迂哉定公患臣之不忠故言  
所以使臣忠夫臣事君以忠豈補弊之言亦先王之  
道也伊訓曰先王肇修人紀從諫弗咈先民時若居  
上克明為下克忠蔡仲之命曰爾尚蓋前之愆惟忠  
惟孝君牙曰惟乃祖乃父世萬忠貞罔命曰小大之  
臣咸懷忠良豈不然乎

第二十章 關雎

關雎詩國風周南之首篇也孔安國曰樂不至淫哀不  
至傷言其和也關雎后妃之德而其德正故其聲如此  
關雎周南國風詩之首篇也置辭倒亂殆不可讀也  
物子駁朱注者是矣然邢昺疏曰哀窈窕思賢才而  
無傷善之心焉是不必自朱子也

第二十一章 哀公問社

社社主也春秋襄公二十五年六月壬子鄭公孫舍之  
帥師入陳傳曰陳侯免擁社使其衆男女別而纍以待  
於朝杜預曰免喪服擁社抱社主示服家語曰宰予字



言言六  
卷之三  
四七  
子我魯人。有口才。以言語著名。彼社主之說不傳。故哀公問之。而宰我亦不知之。而妄為之說。以其不知而妄對。故孔子尤之。三句古語也。孔子稱之。以解其不面責。即所以深責也。

孔子所尤。在不知而妄對。若啓時君殺伐之心。夫子必有其辯。但惜其失言耳。亦非面責宰予也。

春秋文公二年。春王二月丁丑。作僖公主。公羊傳曰。主者曷用。虞主用桑。練主用栗。何休曰。夏后氏以松。殷人以柏。周人以栗。杜預注左傳經文曰。主者殷人以栢。周人以栗。正義曰。論語哀公問主於宰我。先儒

舊解或有以為宗廟主者。故杜依用之。案古論語及孔鄭皆以為社主。社為木主者。古論不行於世。且社主周禮謂之田主。無單稱者。以張包周等並為廟主。故杜所依用。劉炫就所以規杜過。未為得也。困學紀聞引此云。正義必有據。蓋以孔穎達為於論語亦從作主。殊不知正義所謂多回護杜說者。未必是之也。余謂孔安國於諸儒最尚。則不可不從其本。但其解不可從耳。周禮大司徒職曰。辨其邦國都鄙之數。制其畿疆而溝封之。設其社稷之壇。而樹之田主。各以其野之所宜木。遂以名其社與其野。淮南子曰。有虞



氏之禮。其社用土。祀中霤。葬成。其樂咸池。承雲九韶。其服尚黃。夏后氏。其社用松。祀戶。葬牆。置翬。其樂夏。簫九成。六佾六列六英。其服尚青。殷人之禮。其社用石。祀門。葬樹松。其樂大濩。晨露。其服尚白。周人之禮。其社用栗。祀竈。葬樹栢。其樂大武。三象棘。下其服尚赤。是社之所用。特以其王畿言之。故與周禮不同。歟。又殷人用石。則與論語不同。其不相符如此。不可以為徵也。但其為社主也。云使民戰栗。練主非示民者。何以係之。民如務民之義。允民有喪。雖若可據於此。不可耳。夫社有主。社主之謂社。周禮左傳有明文。

何必作主

第二十二章 管仲之器

管仲齊大夫名夷吾。字仲桓。公號為仲父。死謚敬也。管仲相桓公。霸天下。其器亦大矣。故其功如彼也。然使孔子居其所。則不啻如彼。故小其器。爾允儉者。或似器小。侈者。或似知禮。故或人以為疑也。晏子曰。晏子相景公。老辭邑。公不許。曰。昔吾先君桓公有管仲。恤勞齊國。身老賞之。以三歸。澤及子孫。今夫子亦相寡人。欲為夫子三歸。澤至子孫。豈不可者哉。對曰。昔者管子事桓公。義高諸侯。德備百姓。今嬰事君也。國僅齊於諸侯。怨積乎



百姓嬰之罪多矣。而君欲賞之。豈以其不肖父。其不肖子。厚受賞。以傷國民義哉。且夫德薄而祿厚。智昏而家富。是彰汙而逆教也。不可。韓非子曰。管仲相齊。曰。臣貴矣。然而臣卑。桓公使立於高國之上。曰。臣尊矣。然而臣賤。乃立為仲父。孔子聞而非之。曰。泰侈偏上。管仲父出。朱蓋青衣。置鼓而歸。庭有陳鼎。家有三歸。孔子曰。良大夫也。其侈偏上。說苑曰。桓公立仲父。致大夫曰。善吾者。入門而右。不善吾者。入門而左。有中門而立者。桓公問焉。對曰。管子之知。可與謀天下。其強。可與取天下。君恃其信手。

內政委焉。外事斷焉。驅民而歸之。是亦可奪也。桓公曰。善。乃謂管仲。政則卒歸於子矣。政之所不及。唯子是匡。管仲故築三歸之臺。以自傷於民。戰國策曰。齊桓公宮中。女市如閭。七百。國人非之。管仲故為三歸之家。以掩桓公。非自傷於民也。諸書言三歸如此。要未知何謂也。包咸曰。攝猶兼也。禮國君事大。官各有人。大夫兼并。今管仲家臣備職。禮運曰。大夫具官。祭器不假。聲樂皆具。非禮也。是謂亂國。爾雅曰。屏謂之樹。郭璞曰。小牆當門中。邢昺曰。屏蔽也。樹立也。立牆當門。以自蔽也。郊特牲曰。臺門而旅。樹反。坫。繡黼丹朱中衣。大夫之僭禮也。鄭



玄曰。旅道也。屏謂之樹。樹所以蔽行道。管氏樹塞門。塞猶蔽也。禮天子外屏。諸侯內屏。大夫以簾。士以帷。邢昺曰。禮緯云。諸侯內屏在路門之內。天子外屏在路門之外。而近應門者矣。爾雅曰。塊謂之坳。說文曰。坳屏也。郊特牲云。臺門而旅樹。反坫。明堂位曰。山節藻梲。復廟重檐。刮楹達鄉。反坫出尊。崇坫康圭。疏屏。天子之廟飾也。雜記曰。孔子曰。管仲鏤簋而朱紘。旅樹而反坫。山節而藻梲。賢大夫也。而難為上也。晏平仲祀其先人。豚肩不揜豆。賢大夫也。而難為下也。君子上不僭上。下不偪下。逸周書作雒解曰。乃位五宮。大廟宗宮考宮路寢明堂。

咸有四阿反坫。重亢重郎。常累復格。藻梲。誤移旅。楹。卷常畫反坫者。鄭玄以為反爵之坫。孔晁云。外向室也。諸說不同。要亦僭禮之物爾。

朱子所謂聖賢大學之道。乃宋儒之道。雖孔子亦不知之。何責管仲以此為局量褊淺。規模卑狹。演一小字。以成此貶賤。可謂誣孔子矣。何以見其褊淺。何以見其卑狹。所謂小者。自夫子而視之耳。楊氏謂非王佐之才。固然。然能合諸侯正天下。豈非大器乎。雖大而小之。唯在孔子為然。則其器足稱矣。豈但自後儒。雖自孔子。亦足稱矣。故曰小哉。若不足稱。不復曰小。



哉爾反坫之說。朱子從鄭氏。宜哉。然鄭氏不可專從。焉何者。說文謂之屏。郊特牲。雜記。連旅。樹言之。逸周書。連四阿言之。且與明堂位。皆以為廟飾。豈必如鄭說乎。

使孔子見用於世邪。唯有管仲之事。已何臆斷之甚。且小孔子哉。使孔子居管仲之位。則何止是哉。果非唯管仲之事矣。抑揚玩弄。亦已甚。距文武五百年。正天命當革之秋也。是乃孟子之說。何可據也。夫管仲之時。周之不可興。或然。然命之當革。與不當革。何可自後世知之。可自後學論之哉。蓋在其當革也。雖秦

皇之暴。漢祖之疎。亦能任之。在其未當革也。雖文王之聖。猶居西伯之位。以終身事殷矣。故孔子與管仲。唯論其大小可也。謂天命必當革者。與以孟子時為周王可尊。均之不知時者耳。反坫之說。余按爾雅疏。曰。坫。名見於經傳者有三。案禮記。明堂位云。反坫出。尊崇坫。亢。圭。及論語。邦君為兩君之好。有反坫。此二者在兩楹之間。以土為之。非此經所謂也。案既夕記云。設楸于東堂下。南順。齊于坫。士冠禮云。爵弁皮弁。緇布冠。各一匱。執以待于西坫南。則此經所謂也。鄭注云。坫在堂角。然則堂之東南角為東坫。西南角為



西坫故郭云在堂隅坫坫端也。端則端也。言坫是堂角端也。陳祥道禮書曰。坫者以土為之。記曰崇坫亢圭。此奠王之坫也。記又曰。士於坫一。此皮食之坫也。士冠禮。爵弁皮弁緇布冠各一。匱執以待于西坫南。大射將射。工遷于下東坫之東南。士喪禮。牀第夷衾。饌于西坫南。既夕禮。設於東堂下。南順齊于坫。此堂隅之坫也。蓋兩君相見於廟。尊於兩楹之間。而反爵之坫。出於尊南。故曰出尊。鄉飲酒是鄉大夫禮。尊於房戶間。燕禮燕其臣。尊於東楹之西。皆無坫。特兩君相見。尊於兩楹間有坫。管氏之反坫。故孔子譏之。

楊慎丹鉛總錄曰。按陳氏說坫義為詳。惟失引汲冢書。曰阿反坫。此外向之坫也。又曰。反坫。鄭注為坫在兩楹之間。反爵其上。坫字從土。而云在兩楹間。豈常設歟。按郊特牲。旅樹反坫。內則曰。士於坫。明堂位曰。反坫出尊。崇坫康圭。士虞禮。饌于西坫上。則累土而為之。皆可名坫。而坫亦有高卑東西之不同。非必反爵之處也。鄭氏以爵之反。異於經文矣。汲冢書曰。回阿反坫。注曰。外向室也。反主坫言。非主爵言也。據禮反坫與臺門相連。汲冢書與回阿相連。論語反坫與樹塞門相連。恐均為宮室僭侈之事。右黃東發之說。



如此按說文無店字。店即店也。今外向之室。若宋時行在所之騏驥院。牛羊司也。諸說不同如此。則反店與三歸。但闕疑可耳。

第二十四章 子語魯大師樂

周禮春官曰。大師掌六律六同。以合陰陽之聲。陽聲黃鐘。大簇。姑洗。蕤賓。夷則。無射。陰聲大呂。應鍾。南呂。函鍾。小呂。夾鍾。皆文之。以五聲。宮商角徵羽。皆播之。以八音。金石土革絲木匏竹。教六詩曰。風曰賦。曰比。曰興。曰雅。曰頌。以六德為之本。以六律為之音。凡國之瞽矇。正焉。賈公彥曰。大師無目。於音聲審。故使合六律六同。及五

聲八音也。大師是瞽人之中。樂官之長。故瞽矇屬焉。而受其政教也。按春秋傳。晉有師曠。衛侯使大師歌。巧言之卒章。則諸侯並有之。而下篇有師摯。有大師摯。此豈是人歟。何晏曰。始作翕如也。五音始奏。翕如盛。從之純如也。從讀曰縱。言五音既發。放縱盡其音聲。純純如和諧也。皦如也。言其音節明也。繹如也。以成縱之。以純如繹如。繹如言樂始翕如。而成於三。邢昺曰。於時魯國禮樂崩壞。故孔子以正樂之法。語之使知也。

樂崩已久。自漢以來不絕。如絲。唐時燕樂始盛。而雅樂為奪。宋人論樂紛紛。卒不得之。朱子精音律。以脩



其樂而宋尋亡其樂亦不傳朱子之得失不可復聞  
焉凡後世論古樂雖其說可聽然皆臆說故諸儒解  
此章亦不可為據爾

樂至難知而夫子語大師曰可知故曰伶人為樂唯  
翕純皦繹夫樂難知者其理也然不知翕純皦繹未  
可謂知樂也故論翕純皦繹以為知樂者雖非伶人  
亦不害其知樂矣樂記曰知聲而不知音者禽獸是  
也知音而不知樂者衆庶是也唯君子為能知樂是  
故審聲以知音審音以知樂審樂以知政而治道備  
矣物子泥此語也深故有是言耳

第二十五章 儀封人請見

儀地未審鄭眾曰儀蓋衛邑豈謂春秋所謂夷儀歟按  
清學士高士奇春秋地名攷略夷儀蓋實衛之邊邑與  
齊魯連壤也周禮地官曰封人掌設王之社壇為畿封  
而樹之凡封國設其社稷之壇封其四疆造都邑之封  
域者亦如之按春秋傳諸侯亦有封人焉喪失位也檀  
弓曰喪不如速貧之愈也胤征曰每歲孟春道人以木  
鐸徇于路官師相規工執藝事以諫周禮天官小宰職  
曰正歲帥治官之屬而觀治象之法徇以木鐸曰不用  
法者國有常刑官正春秋以木鐸修火禁又地官小司



徒秋官小司寇士師並有用木鐸者。月令曰：仲春之月，先雷三日，奮木鐸以令兆民。曰：雷將發聲，有不戒其容止者，生子不備，必有凶災。明堂位曰：振木鐸於朝，天子之禮也。檀弓曰：既卒哭，宰夫執木鐸以命于宮。曰：舍故而諱新。自寢門至於庫門。孔安國曰：木鐸，金鈴木舌。所以振文教。鄭玄曰：古者將有新令，必奮木鐸以警衆，使明聽也。文事奮木鐸，武事奮金鐸。封人謂天之使夫子流落，猶以木鐸施教也。  
將猶蓋也。孔安國為必將之將，朱子因之，其意益卑。譬亦不切，豈足慰二三子哉。故或說為是。

封人之辭是知時之言，謂之知命之言，非也。且論語所載，或有不關夫子者，則如此章，何論其取不取哉。

第二十六章 子謂韶

禮器曰：禮也者，反其所自生，樂也者，樂其所自成。是故先王之制禮也，以節事脩樂以道志，故觀其禮樂而治亂可知也。樂記曰：王者功成作樂，治定制禮，其功大者，其樂備，其治辯者，其禮具，其治民勞者，其舞行綴遠，其治民逸者，其舞行綴短。故觀其舞，知其德，聞其謚，知其行也。大章章之也，咸池備矣，韶繼也，夏大也，啟周之樂盡矣。漢書禮樂志曰：昔黃帝作咸池，顓頊作六莖，帝嚳



作五英。堯作大章。舜作招。禹作夏。湯作濩。武王作武。周公作勺。勺言能勺先祖之道也。武言以功定天下也。濩言救民也。夏大承二帝也。招繼堯也。大章章之也。五英英華茂也。六莖及根莖也。咸池備矣。樂記曰。作者之謂聖。述者之謂明。表記曰。子言之曰。後世雖有作者。虞帝弗可及也已矣。君天下。生無私。死不厚其子。子民如父母。有憺怛之愛。有忠利之教。親而尊。安而敬。威而愛。富而有禮。惠而能散。其君子尊仁畏義。耻費輕實。忠而不犯。義而順。文而靜。寬而有辨。甫刑曰。德威惟威。德明惟明。非虞帝其孰能如此乎。是韶之所以盡善也。樂記曰。

賓牟賈侍坐於孔子。孔子與之言及樂。曰。夫武之備戒之已久何也。對曰。病不得其衆也。咏歎之。滌液之。何也。對曰。恐不逮事也。蕤揚蹈厲之已蚤何也。對曰。及時事也。武坐致右憲左。何也。對曰。非武坐也。聲淫及商。何也。對曰。非武者也。子曰。若非武者。則何音也。對曰。有司失其傳也。若非有司失其傳。則武王之志荒矣。子曰。唯丘之聞諸萇弘。亦若吾子之言是也。賓牟賈起。免席而請曰。夫武之備戒之已久。則既聞命矣。敢聞遲之遲而又久何也。子曰。居。吾語汝。夫樂者。象成者也。總干而山立。武王之事也。蕤揚蹈厲。太公之志也。武亂皆坐。周召之



治也。且夫武始而北出，再成而滅商，三成而南，四成而南國是疆，五成而分，周公左，召公右，六成復綴以崇天子，夾振之而駟伐，盛威於中國也。分夾而進，事蚤濟也。久立於綴，以待諸侯之至也。且女獨未聞牧野之語乎？武王克殷，反商，未及下車而封黃帝之後於蓟，封帝堯之後於祝，封帝舜之後於陳，下車而封夏后氏之後於杞，封宋，封王子比干之墓，釋箕子之囚，使之行商容而復其位，庶民弛政，庶士倍祿，濟河而西，馬散之華山之陽，而弗復乘，牛散之桃林之野，而弗復服，車甲衅而藏之府庫，而弗復用，倒載干戈，包之以虎皮，將

帥之士，使為諸侯，名之曰建纛，然後天下知武王之不復用兵也。散軍而郊射，左射狸首，右射騶虞，而貫革之射息也。裨冕擗笏，而虎賁之士說劍也。祀乎明堂，而民知孝；朝覲然後諸侯知所以臣，耕籍然後諸侯知所以敬；五者天下之大教也。食三老，五更於大學，天子袒而割牲，執醬而饋，執爵而醕，冕而總干，所以教諸侯之弟也。若此，則周道四達，禮樂交通，則夫武之遲久，不亦宜乎？是武之所以未盡善也。春秋傳曰：吳公子札來聘，請觀於周樂，見舞大武者，曰：美哉！周之盛也！其若此乎？見舞韶濩者，曰：聖人之弘也！而猶有慙德，聖人之難也！見



舞大夏者曰美哉。勤而不德。非禹其誰能脩之。見舞韶。劊者曰德至矣哉。大矣如天之無不博也。如地之無不載也。雖甚盛德。其蔑以加於此矣。武之於韶亦可以見也。而其優於夏。漢亦可以見也。故孔子稱韶與武。其語顏淵亦曰樂則韶武。武作舞者。字之訛耳。

論韶與武。乃略於樂。而詳於舜與武王。未得章意耳。美者以其大者言之。善者以其小者言之。亦臆說也。大戴記曰。所謂士者。雖不能盡善盡美。必有所處焉。家語作雖不能備百善之美。必有處也。家語近是。然盡善盡美之意。亦可以見已。至謂武之未盡善。有司

失傳也。不然周工之不及。后變則矯枉失正者。亦未注之比哉。

第二十七章 居上不寬

大禹謨曰。帝德罔愆。臨下以簡。御眾以寬。仲虺之誥云。克寬克仁。伊訓云。代虐以寬。微子之命云。撫民以寬。皆謂成湯也。易傳曰。君子學以聚之。問以辨之。寬以居之。仁以行之。周語。劉康公曰。寬。肅宣惠君也。寬所以保本也。中庸曰。寬裕溫柔。足以有容也。孔子又曰。寬則得眾。曲禮曰。毋不敬。儼若思。安定辭。安民哉。春秋傳。劉康公曰。民受天地之中以生。所謂命也。是以作禮義威儀之則。



以定命也。能者養之以福。不能者敗以取禍。是故君子  
勤禮。小人盡力。勤禮莫如致敬。盡力莫如敦篤。敬在養  
神。篤在守業。子張曰。祭思敬。喪思哀。子游曰。喪致乎哀  
而曲禮曰。臨喪不笑。臨喪則必有哀色。少儀曰。賓客  
主祭。祭祀主敬。喪事主哀。故臨人之喪。必哀之爾。曾子  
立事曰。臨事而不敬。祭祀而不畏。朝廷而不恭。則吾無  
由知之矣。何以觀之。猶言無由知之也。喪服四制曰。仁  
者可以觀其愛焉。知者可以觀其理焉。彊者可以觀其  
志焉。觀字與此同。

寬以容衆言之。觀非必觀得失。朱注未得耳。

觀觀得失。固有之。然不可執一也。檀弓曰。孔子之喪。  
有自燕來觀者。是亦觀禮也。然豈在觀得失哉。第十  
章之觀亦然。而彼章引此。非也。仁至矣。以下四句。其  
意不通。又慈惠而不寬者。固有之。寬而不慈惠者。亦  
有之。要不知寬字。且無徵而言之。徒費辭耳。臨喪臨  
他人之喪。四書摘訓亦云。然有曲禮在。盍亦以為徵。

論語考卷之三終



言言  
 卷之三  
 三  
 後卷嗣出  
 寛延二年巳巳五月辛未  
 寛政元巳酉十月未板  
 浪華書肆  
 押原喜兵衛

寛延二年巳巳五月辛未  
 寛政元巳酉十月未板  
 浪華書肆  
 押原喜兵衛

六常八倫名義

室鳩巢先生著 卯の亥付

全一冊

此書ハ六常八倫の源と委く述及び大学の條款と附録とを以てし  
 也徳と剛くふるふる天下車からふるを二十餘頁中して儒教の旨  
 樂成りる巻末に病中の殿とありはる也  
 沖仁政の尊き事を記すと足植巢先生持筆に「く聖人の道と信  
 りて海」故に四字とあり教語との初学の徒とて「展覧之を辨  
 るん」といふ古人の小學の意よりありあり同く「童蒙婦女たり夫  
 身」熟する時ハおのり「聖教の化」より「己を」と「顧みん」と正し「孝  
 徳」を「此と」ふるに「身」作「伝」を「の書」あり

浪華書肆

心齋橋通北久太郎町

河内屋喜兵衛



